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香港会计师公会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与香港会计师公会 税务交流会议摘记

2019

前言

香港会计师公会（“公会”）非常荣幸能与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深税局”）于2019年12月13日在深圳举行交流会议，并就不同税务议题诚挚讨论和交流。

以下是由公会撰写的会议摘记。请注意：此摘记谨代表深税局与会人员的个人意见及只可视为一般参考文件，并不会对任何与会人士构成约束力。在使用会议摘记内容到你的特定情况前，务请寻求专业意见。

公会亦特别感谢致同派出代表负责记录会议的内容。

会议摘记

讨论事项

A. 增值税

1. 境外使用商标
2. 新会计准则对增值税的影响
3. 商业保理公司增值税相关问题

B. 企业重组相关

1. 非居民企业间接转让股权中的分期付款
2. 减资是否可以适用特殊性税务重组
3. 企业分立
4. 有关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7号的问题

C. 受益所有人的判定

1. 受益所有人身份判定的不利因素

D. 所得税

1. 一般个税问题

E. 其他

1. 增值税
2. 资产改制重组
3. 财税〔2019〕8号：创业投资企业个人合伙人所得税的税务处理

出席人员:

深税局

林伟明	副局长
林翰祎	货物与劳务税处副调研员
黄立雅	企业所得税处副处长
湛凤英	个人所得税处副调研员
李鸿炜	财产和行为税处副处长
姚宁	国际税收管理处处长
刘佳	国际税收管理处副处长

公会

陈锦荣	内地税务委员会召集人及税务师会执行委员会会员
苏国基	税务师会执行委员会主席及内地税务委员会会员
谭振雄	内地税务委员会会员
张蔼颂	内地税务委员会会员
林铭业	内地税务委员会会员及税务师会执行委员会会员
李文杲	内地税务委员会会员
利文欢	内地税务委员会会员
萧咏恩	内地税务委员会会员
林晓榆	普华永道中国税务与商务咨高级经理
化艳艳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总监
蒋伟光	倡导及专业发展副总监
黄伟伦	倡导及专业发展助理总监